



SUNN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
新怡環球控股有限公司*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(股份代號：1094)

股東特別大會通告

茲通告新怡環球控股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(星期三)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IV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(「大會」)，以考慮並酌情以普通決議案形式通過(不論有否修訂)下列決議案：

普通決議案

「動議追認、確認及批准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apital Access Limited及Harvest Mill Commercial Limited(作為賣方)與泰峰企業有限公司(作為買方)分別就買賣Bartech (International) Information Network Limited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.00港元之7,000,000股股份(「股份」)及3,000,000股股份而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(「協議」)(其註有「A」字樣之副本已呈交大會，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)，並授權本公司董事(「董事」)採取所有彼等認為必需、適當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該等文件，以促使落實協議及據此進行之交易並使之生效。」

承董事會命
新怡環球控股有限公司
執行董事
李駿德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

註冊辦事處：
Clarendon House
2 Church Street
Hamilton HM 11
Bermuda

香港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：
香港
灣仔
軒尼詩道375-379號
利威商業大廈10樓B室

* 僅供識別

附註：

1.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，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出席大會，並代表股東進行投票。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。
2.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(如有)，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，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，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901-02室，方為有效。
3.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，並於會上投票，惟在此情況下，該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撤銷。

於本公佈日期，執行董事為李駿德先生、王顯碩先生、戴忠誠先生、劉波先生及趙沛來先生，非執行董事為黃錦發先生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區田豐先生、陳振威先生及蘇慧兒女士。